

从群众点题到群众点赞——

# 云南“生态为民”行动书写惠民答卷

## 精准选题：聚焦民生痛点 三级联动破难题

生态环境问题直接关乎群众切身利益，云南省始终将群众诉求作为行动“指南针”，构建起省、州（市）、县（市、区）三级联动排查机制，让治理靶向更精准、覆盖更全面。省生态环境厅坚持“开门纳谏”，广泛征集水、土、气、固废、噪声、辐射等领域突出环境问题线索，从286条线索中精准锁定100个群众最关心的核心问题；各州市同步梳理240个民生痛点，覆盖全省85个县（市、区），力求治理效能全域辐射；各县（市、区）深入社区村寨“零距离”排查，聚焦油烟、噪声、异味、污水等“家门口”的烦心事。

昆明市生态环境局西山分局在解决天泽园小区住户反映强烈的油烟问题时，秉持疏堵结合、标本兼治原则，制定噪声油烟扰民专项整治工作方案，及时发布整治通知。一方面严格督促指导相关餐饮企业配套建设并规范运行高效油烟净化设施，确保污染物达标排放；另一方面精准聚焦矛盾核心，以执法刚性推动源头治理。经整治，1家餐饮企业搬离，“天泽园边防路19栋”被纳入“昆明市餐饮行业油烟选址负面清单”并公示，从源头上规避了类似环境冲突，整治工作既解决了群众的烦心事，也彰显了生态环境治理的温度与力度。小区业主代表满怀感激地送上印有“执法公正，心系群众”“尽职尽责暖人心，严谨高效办实事”字样的两面锦旗。

文山壮族苗族自治州马关县接到亚龙新城洪园小区住户投诉——小区花园围墙外的养猪场存在养殖废水直排问题，导致小区墙面漫湿、臭味、噪声严重扰民。对此，当地高度重视，立即组织农业农村、综合执法、生态环境、自然资源等部门组成专项工作组，深入现场调查核实，因地制宜制定整改方案，扎实推进问题整改。工作组向养殖户明确养殖期限，督促其每日做好圈舍卫生，确保达标生猪第一时间出售；同时做好小区住户及养殖户的沟通、安抚与解释工作。在生猪全部出栏后，为彻底解决养殖场臭味、噪声问题，防止问题反弹，且避免场地闲置造成资源浪费，工作组积极动员养殖户进行产业转型升级。目前，养殖户圈舍已改造为砂仁草果晾晒场，小区住户不再受“猪味”和噪声困扰，实现了环境提质与经济收益的双赢。

临沧市耿马傣族佤族自治县紧盯糖厂粉尘污染扰民问题，在榨糖季生产前便细致指导企业修缮锅炉、改建进风管道、修复厂房，杜绝粉尘“跑、冒、滴、漏”；同时推动企业安装喷淋设备、铺设相关管道并设置冲洗点，进一步强化抑尘降尘效果，还要求企业加强厂区卫生保洁管理。通过这一系列举措，净化了当地的“甜蜜事业”，守护了居民的清新家园。一个个生态“小切口”，精准回应着群众的“大关切”，让治理更贴民心、更合民意。

## 提速整改：闭环管理发力 问题清零见实效

“民有所呼，我有所应”。云南省生态环境厅织密线上线下监督网络，创新设置“生态为民”问题现场公示牌，建立全年无休的应急值守机制，实现“全年在岗，秒级回应”，确保群众环境诉求不遗漏、不拖延。严格落实“受理—核查—整改—反馈”全流程闭环管理，推行州市自查自验、省级组织验收的两级验收销号制度，从制度层面筑牢问题整改“防火墙”，防止问题反弹回潮。截至2025年12月，省级100件清单问题、州市（市）240件清单问题全部办结，办结率达100%。

西双版纳傣族自治州勐海县快速响应餐厅厨房污水临时排放难题，仅用1天就完成排污口封堵，让污水立即接入市政管网排放。德宏傣族景颇族自治州芒市迅速处置孔雀湖畔某塑料厂非法偷产异味扰民问题，执法人员全程监督企业拆除生产线，7天内彻底消除污染源。昭通市鲁甸县鲁巧高速银洞隧道施工期间，因隧道涌水未达标排放流入周边河道，引发群众强烈关注。昭通市生

态环境局鲁甸分局第一时间响应诉求，迅速组织执法人员赴现场调查核实。依据现场调查及水质检测结果，执法人员依法对施工方处以10.96万元行政处罚，并责令其采取有效措施确保涌水达标排放；此外，针对超标排放问题启动生态损害赔偿程序，以法律手段倒逼企业落实生态环境主体责任。施工方随后改造污水处理设备，增设沉淀池，隧道涌水实现稳定达标排放，仅用10天便彻底解决涌水问题。群众由衷点赞：“污水不再乱排了，路面变干净了，河道也清了，我们满意了。”从“耐心听”到“限时办”再到“及时复”，全流程整改闭环让群众诉求得到快速回应、有效解决。

坚持整改一个问题、解决一类问题，整治一片区域，形成一套经验，一大批环境顽疾在纵深治理中有效破解。

## 务实帮扶：深入一线服务 督帮一体提质效

转变工作作风，下沉一线破解难题。围绕整改目标实现，措施完成，群众满意核心要求，省生态环境厅领导带队深入基层，开展“精准指导+专项帮扶”，助力玉溪市、西双版纳州、红河哈尼族彝族自治州等地区破解黑臭水体治理、产业园区水污染防治等60余个实际问题。省级“生态为民”专班实行“一月一调度”，持续加压推进问题整改深化。

为切实提升饮用水水源地水质，保障群众饮水安全，红河州屏边苗族自治县将九个饮用水水源地规范化建设项目建设纳入“生态为民”行动范围。然而，项目建设过程中受资金等因素影响，进度相对缓慢。省级专班多次调度，省生态环境厅相关负责人现场开展督帮帮扶，最终推动项目顺利完工。目前，九个饮用水水源地均完成一级区物理隔离，有效避免了人为活动对水源地的干扰。

各地生态环境系统持续强化行动帮扶指导，充分凝聚部门合力，发挥基层智慧，推动共建共享。昆明市生态环境局组建联合帮扶组，现场指导破解东川夜间施工噪声问题；玉溪市峨山彝族自治县生态环境与农业部门携手联动，成功化解养殖扰民矛盾。

普洱市墨江哈尼族自治县联珠镇25号街原国税局宿舍内，一条市政管道因常年未彻底清理，成为藏污纳垢的卫生死角，严重影响小区居民生活。普洱市生态环境局墨江分局接到反映后，当即启动快速响应机制，执法人员第一时间奔赴现场核查，摸清了管道堵塞的具体位置和实际情况。为高效解决问题，墨江分局主动牵头搭桥，迅速联合城市综合执法局、联珠镇人民政府、天溪社区等部门召开协调会，明确分工、压实责任。考虑到小区的特殊性，工作人员未采取简单“一刀切”的方式，而是挨家挨户走访，组织原国税局宿舍

良好的生态环境是最公平的公共产品，是最普惠的民生福祉。新征程上，人民群众对生态环境质量的期望值更高，对生态环境问题的容忍度更低，生态环境保护任重道远。

2025年，云南省生态环境厅深入贯彻落实“办好全省10件惠民实事”工作要求，以作风革命、效能革命为重要牵引，持续深化“生态为民”行动，精准破解群众身边突出生态环境问题，让绿色发展成果更多更公平惠及各族群众，用实打实的治理成效赢得社会各界广泛点赞。

从精准聚焦群众身边急难愁盼的问题攻坚，到创新构建省级统筹、州市联动、社会协同、全民参与的共享共治格局；从督察促治、标本兼治破解环境顽疾，到制度创新、智慧赋能推动长效常治；从污染治理的显著成效到绿色风尚的深入人心——云南省“生态为民”行动的每一步实践，都生动诠释了“为民生加码、让绿色增值”的核心要义。

## 严督实导：强化执纪监督 确保行动不走样

经验的民心工程。

各级纪检监察部门同步发力，对10件“生态为民”投诉件开展现场督导。“整改过程看得见，监督渠道随时通”，昭通市针对昭阳区、镇雄县等整改任务相对较重的县区，由纪检监察部门强化纪律保障，对整改工作全程监督，针对个别重点难点问题，昭阳区区委常委、区纪委书记、监委主任牵头带领相关部门和街道办赴现场核查，推进问题整改，并对整改成效严格把关审核；镇雄县纪委监委抽调人员组成工作组，开展集中监督检查，对“生态为民”行动等相关问题整改情况进行全面排查，确保整改落实到位。

## 长效赋能：制度创新筑基 数字赋能促长远

行全面排查整治，推动机构依法规范开展检测，提高检测准确率，有效遏制弄虚作假行为。昆明市生态环境局通过大数据分析和人工研判，提前形成问题清单，向机动车排放检验机构“双随机、一公开”现场检查组主动提供线索，2025年共提供36家检验机构、632条涉嫌出具虚假报告线索和200余条违规检测线索，提高了现场检查的针对性和准确性；同时对机动车维修行业喷烤漆废气污染防治设施运行情况进行全面排查，开展技术指导和服务帮扶，推动机动车维修行业完善并规范运行废气收集设施。

临沧市市级层面组织开展了打击破坏林草资源、河道采砂、自然资源领域违法违规行为、生活垃圾及建筑垃圾乱堆乱放排查整治等专项行动；8个县（区）同步推进橡胶行业生态环境保护、粉尘污染防治、噪声污染防治、畜禽养殖污染管控、机动车维修污染整治、辐射安全管理等专项行动。经过系统治理，河道采砂秩序逐步好转，自然资源领域执法监管持续深化，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水平有效提升。

在数字化赋能方面，省级升级“生态为民”信息系统，简化异地协同与现场核查流程，为基层减负增效；西双版纳州勐海县创新建立“一诉一档”电子化闭环管理模式，效率提升30%，实现投诉举报全流程数字化管控，成为基层生态环境数字化治理的优秀范例；楚雄彝族自治州以“绿剑雄师”专项执法行动为载体，开展“生态为民”专项行动，充分运用污染源自动监控平台、排污许可管理信息平台、机动车排气监管系统等智慧环保监管平台实施远程非现场检查，加强监控预警和监测溯源，精准发现线索并开展个案检查，强化分级分类差异管理，全面落实“综合查一次”要求，切实减轻企业负担。

## 凝练经验：总结提炼方法 常态长效惠民生

在“生态为民”行动推进过程中，各地不断总结经验、优化举措，形成了一批务实管用的治理模式。

普洱市聚焦餐饮油烟、建筑噪声、垃圾污水等“老大难”问题，拓宽问题发现渠道，从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交办件、“12345”热线、日常信访平台中动态建立问题库，实行“分类诊疗”——重点问题挂牌督办，限期整治，一般问题即知即改、立竿见影；

同时创新“财政补贴+社会筹资+多资助力”治理模式，构建“政府监管+村级自治+群众监督”长效监管体系。2025年，累计办结32件市级“生态为民”清单问题，高效处置118件群众环境投诉，群众满意度持续提升。

怒江傈僳族自治州以群众满意为目标，在发现问题的第一时间迅速组织相关单位分析研判，及时开展现场核查，做到点位精确、问题准确、责任明确三准确，规范推进整改；问题完成整改后，严格落实省生态环境厅“双验收、双公示”及“回头看”有关制度，对整改成效开展复核及群众满意度回访，形成问题发现、整改、验收、销号、复核全流程闭环管理，确保问题整改不反弹。2025年，全州累计收到环境投诉举报26件，与2024年相比同比下降21.2%。

昆明市在行动开展过程中，持续深化“书记领办、支部领跑、党员先行”工作机制，充分发挥党组牵头揽总作用，成立以党组书记任组长的领导小组，对清单问题实行挂账销号管理，将问题项目化、项目责任化、责任清单化，清单实效化。对交办的群众投诉问题，明确市局党组统筹协调责任、市县两级党支部督促指导责任、企业整改主体责任，严防责任不实、整改工作空转。全市生态环境系统各基层党组织充分发挥战斗堡垒作用，推动党员干部在诉求办理一线“亮身份、作承诺、当先锋”。针对噪声扰民问题，坚持劝导为主、教育先行，耐心讲解《中华人民共和国噪声污染防治法》及噪声危害，以“党旗红”守护群众“静夜权”；针对油烟扰民问题，成立党员夜查队，采取分片区、分街道方式常态化排查餐饮单位，加强对餐饮集中区域的重点管控，督促安装并正常使用油烟净化设施；针对污水乱排问题，组织党员排查组开展拉网式清查，对发现的违法排污情况现场下达整改通知，建立党员跟踪督办台账，全程紧盯整改进度，有力震慑环境违法行为。2025年，昆明市办结“生态为民”投诉件100件，群众满意度达100%。

生态惠民无止境，砥砺奋进再出发。下一步，云南省生态环境厅将持续以作风革命、效能革命为抓手，从民生小处着手、向治理深处发力，不断深化“生态为民”行动，让天更蓝、山更绿、水更清、环境更优美，用实实在在的生态治理成效，书写新时代“生态惠民”的云南答卷，让各族群众的环境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持续增强。让云岭大地的蓝天碧水成为百姓家门口的“幸福不动产”。

唐嫚 杜瑞娟 杨骞 文/图

